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于2024年11月18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和第六届监事会成员。

为保证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工作的顺利进行，经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同意，公司于2024年11月18日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的附件）。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四名，独立董事三名，组成情况具体如下：

- 非独立董事：马飞（董事长）、马军、相福亮、马蕾；
- 独立董事：吴学斌、郑馥丽、黄洪俊。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三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

根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任职资格审查结果，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马蕾女士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与从业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电话：0755-8608 3167

传真：0755-8608 1689

电子信箱：frdzq@frd.cn

联系地址：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南光高速东侧、环玉路南侧飞荣达大厦1#9F

五、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1、因任期届满，邱焕文先生、王燕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以及董事会各相关专门委员会的职务，但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职。

2、因任期届满，项盼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换届离任后将不在公司任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项盼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因任期届满，邱焕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但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邱焕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13,7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4%。

因任期届满，刘毅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但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93,26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4%。

因任期届满，石为民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但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石为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23,2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6%。

因任期届满，王燕女士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但仍在公司任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燕女士持有公司股份445,2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8%。

上述人员换届离任后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管理。

公司对上述因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六、备查文件

- 1、《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8日